

附表 2

岗位任职条件

一、自然科学研究系列岗位

岗位等级	基本任职条件
研究员一级	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
研究员二级	除满足三级岗位基本任职条件外，还必须满足的任职条件：本专业领域的领军人才（学术权威），对本学科领域的学术进步或高技术创新和集成产生重大影响，并被国内外同行认可；主持并完成过国家、院重要科技项目或等效项目。任研究员三级岗位满 5 年，或任研究员岗位满 10 年，或“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任研究员岗位满 6 年，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
研究员三级	除满足四级岗位基本任职条件外，还必须满足的任职条件：本学科领域的学术带头人，具有本学科系统的研究积累；作为主要负责人之一承担过国家、院重要科技项目或等效项目。取得具有一定影响的原创性科技成果或关键技术成果，或在解决国民经济、国家安全和发展的问题上，提出了有价值的新思路或新方法；任研究员岗位满 5 年，或“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任研究员岗位满 3 年，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
研究员四级	有较强的科研工作能力和较深厚的研究工作积累，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为国家、院重要科技项目或等效项目中子课题项目的负责人；具有指导研究生的能力和经历；具有独立开展国际学术交流的能力；任项目研究员岗位满 2 年且任副研究员满 5 年，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1991 年（含）以后参加工作的应具有博士学位。
副研究员一级 /项目研究员	主持 2 项及以上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或等效项目。任副研究员岗位满 5 年，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
副研究员二级	任副研究员岗位满 3 年，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
副研究员三级	具有本学科较系统的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并能够运用这些知识解决科研工作中较重要的理论和技术问题；了解本学科国内外现状和发展趋势，能够根据学科发展方向和国家的实际需要选定并争取到研究课题，撰写出较高研究水平的研究报告或发表过较高学术价值的科学论文，或具有组织重大工程项目设计的能力，能解决本专业领域的关键性技术问题，取得具有实用价值或显著社会效益的成果；主持 1 项及以上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或等效项目；能利用外语独立开展国际交流等；1991 年（含）以后参加工作的人员，应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任助理研究员满 5 年，或博士研究生毕业，任助理研究员岗位满 2 年。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优秀的博士后出站人员或博士后第二站出站人员。

助理研究员一级	任助理研究员岗位满 3 年；或博士研究生毕业，任助理研究员岗位满 1 年。年度考核合格。博士后出站人员。
助理研究员二级	任助理研究员岗位满 2 年，年度考核合格。博士研究生毕业。
助理研究员三级	较系统地掌握本专业的基础理论知识和专业知识，了解本学科领域的研究现状和发展趋势；有一定的综合整理研究资料和撰写论文的能力，研究工作成绩良好；具有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等。任研究实习员岗位满 4 年，或硕士研究生毕业，任研究实习员岗位满 2 年。年度考核合格。
研究实习员一级	任研究实习员岗位满 2 年，年度考核合格。硕士研究生毕业。
研究实习员二级	掌握和运用本专业的基础理论知识，具有完成本工作岗位的实际能力，能够胜任一般研究课题的基础性工作。大学本科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1 年试用期满且考核合格。

注：（1）国家或院重要科技项目是指正式纳入国家科技计划系列的重大科研项目，包括国家科技支撑项目、国家科技专项计划项目、重大专项有关任务、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与重大项目、国家 973 计划项目、863 计划重大项目、国家科技平台计划重大项目、国家产业化计划项目、国家重大军工项目等，以及中国科学院知识创新工程重大项目或方向性项目。等效项目：单独招标的国家 973、863 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基金；国家部委专项项目等；（适用于研究员岗位）。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或等效项目：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基金及以上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基金；省级重点、重大基金等。（适用于副研究员岗位）。

（2）项目研究员岗位：工资待遇对应副研究员一级标准。

二、工程技术系列岗位

岗位名称	基本任职条件
正高级工程师一级	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
正高级工程师二级	本专业领域的领军人才，对本学科领域的学术进步或高技术创新与集成产生了重大影响，并被国内外同行认可；主持并完成过国家、院重要科技项目或等效项目；任专业技术三级岗位满 5 年，或任正高级专业技术岗位满 10 年，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
正高级工程师三级	本专业领域的带头人，取得了具有一定影响的原创性科技成果或关键技术成果，或在解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问题上，提出了有价值的新思路或新方法，作为主要负责人之一承担过国家、院重要科技项目或等效项目；任专业技术四级岗位满 5 年，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
正高级工程师四级	系统掌握本专业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及规程，具有对重大科研项目、大型工程项目进行评估、鉴定的能力和水平；为国家、院重要科技项目或等效项目中子课题的负责人；具有指导研究生的能力和经历；能利用外语独立开展国际交流；任项研级高级工程师满 2 年且任高级工程师满 5 年，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1991 年（含）以后参加工作的，应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
高级工程师一级 /项目研究员级	作为主要负责人之一承担过 1 项及以上国家级科研项目。任高级工程师岗位满 5 年，年度考核合格。
高级工程师二级	任高级工程师岗位满 3 年，年度考核合格。
高级工程师三级	具有系统坚实的专业基础理论知识和专业技术知识，在生产、技术管理部门，具有解决本专业领域重要技术问题的能力，取得显著成绩；在研究、设计部门，具有独立承担重要研究课题或有主持和组织重大工程项目设计的能力，能解决本专业领域的关键性技术问题，取得具有实用价值或显著社会效益的成果；能够指导研究生的工作和学习；能利用外语开展国际交流等；1991 年（含）以后参加工作的人员，科技类岗位应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支撑类岗位应具有学士及以上学位；任工程师岗位满 5 年，或博士研究生毕业，任工程师岗位满 2 年。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优秀的博士后出站人员或博士后第二站出站人员。
工程师一级	任工程师岗位满 3 年，或博士研究生毕业，任工程师岗位满 1 年。年度考核合格。
工程师二级	任工程师岗位满 2 年，年度考核合格。博士研究生毕业。
工程师三级	在生产、技术管理部门，能够灵活运用本专业的基础理论知识和专业技术知识，具有独立解决比较复杂的技术问题的能力；在研究、设计部门，有独立承担一般工程项目的工作能力，能解决本专业范围内比较复杂的技术问题，并写出较高水平的工程报告；能够指导助理工程师的工作和学习等；具有一定的外语基础。任助理工程师岗位满 4 年，或硕士研究生毕业，任助理工程师岗位满 2 年。年度考核合格。。

助理工程师一级	任助理工程师岗位满 2 年，年度考核合格。硕士研究生毕业。
助理工程师二级	掌握相关业务的专业知识，具有完成一般性技术工作的实际能力；参加过一定数量的工程工作，能够较好地完成工程任务。大学本科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1 年试用期满且考核合格。

注：项目研究员级岗位：工资待遇对应副研究员一级标准。

三、实验技术系列岗位

岗位名称	基本任职条件
正高级实验师四级	具有组织指导大型实验任务以及解决关键性技术问题的能力，在实验技术创新创造方面提出有价值的新思路或新方法，在国家、院科技项目或等效项目中取得重要成果；1991年（含）以后参加工作的人员，应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任高级实验师岗位满5年，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
高级实验师一级	能够根据本学科国内外实验技术发展趋势，提出有较大应用价值和学术价值的科研课题，作为负责人之一承担过1项及以上国家级或院级科技项目，并在其中发挥了关键作用。任高级实验师岗位满5年，年度考核合格。
高级实验师二级	组织或领导过本学科的重大实验工作或对本专业的实验技术和仪器设备进行过重要的改进创新或开发利用工作。任高级实验师岗位满3年，年度考核合格。
高级实验师三级	系统掌握本学科基础理论和专业技术知识，具有丰富的专业实践经验；具有承担、指导大型实验技术以及解决重要技术问题的能力，并在实验课题研究与技术开发过程中，取得有较大社会效益的研究成果；实验经验丰富，在实验室建设与管理、实验教学研究和培养实验技术人员等方面成绩优秀；公开发表、出版有较高水平的学术论文、著作和实验教材；能够利用外语开展国际交流等。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1991年（含）以后参加工作的人员，应具有学士及以上学位；任实验师岗位满5年，或博士研究生毕业，任实验师岗位满2年。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
实验师一级	任实验师岗位满4年，或博士研究生毕业，任实验师岗位满1年，年度考核合格。
实验师二级	任实验师岗位满2年，年度考核合格。博士研究生毕业。
实验师三级	深入了解相关业务的专业知识和技术，充分了解与实验工作有关的仪器设备的原理和性能，对精密仪器及大型设备具有调试、维护、检修和排除故障的能力；独立地完成过较复杂的实验任务，并写出较高水平的实验报告，对改进实验技术取得过较好的成绩；能够指导和培养初级实验技术人员工作等；具有一定的外语基础。任助理实验师岗位满4年，或硕士研究生毕业，任助理实验师岗位满2年。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
助理实验师一级	任助理实验师岗位满2年，年度考核合格。或硕士研究生毕业。
助理实验师二级	基本掌握相关业务的专业知识，掌握常规实验工作原理、方法和步骤；能熟练地使用与实验工作有关的仪器设备，并了解其原理和性能，对一般仪器设备的故障能进行诊断和维修，承担比较复杂精密仪器设备的技术管理；参加过一定数量的实验工作，能初步独立地制定实验方案，提供准确的实验数据和结果，较好地完成实验任务，写出实验报告。大专毕业任实验员岗位满2年，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或大学本科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1年试用期满且考核合格。

实验员	了解本部门相关的专业知识和技术，初步掌握常规实验的工作原理、方法和步骤；能够承担本实验室部分仪器设备的管理工作；能够正确使用与本职工作有关的仪器设备，能在有关人员的指导下，完成科学研究实验、教学实验的准备工作、辅助工作及一般实验任务等。大专毕业 1 年试用期满且考核合格。
-----	--

四、职员系列岗位

等级	基本任职条件	
三级职员 (综合管理岗位)	具有正所(局)级领导岗位任职经历。	系统掌握岗位所需业务知识和方法,具有较高的政策理论水平,较强的分析能力、组织管理及协调能力;能够负责单位某一部门或某一方面工作,能为改进管理工作、提高管理水平提出合理化建议和设想,并能组织实施;近五年,作为主要作者公开发表过一定数量的管理类文章,或起草过被院(所)采纳的重要报告或重要文件。1981年(含)以后参加工作的应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
四级职员 (综合管理岗位)	任五级职员岗位累计满10年且任处长岗位累计满5年,或具有副所(局)级领导岗位任职经历。年度考核结果合格及以上。	
五级职员	任六级职员岗位满3年,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	
六级职员	任七级职员岗位满3年,年度考核结果合格及以上。	掌握岗位所需专业知识和方法;有一定的政策理论水平、业务能力、系统分析能力及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独立承担某一方面的管理工作;独立起草文稿(包括规章制度、工作计划等)和阶段性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七级职员	任八级职员岗位满3年,年度考核结果合格及以上; 博士研究生毕业。	
八级职员	任九级职员岗位满3年,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硕士研究生毕业任九级职员岗位满1年,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	
九级职员	任十级职员岗位满2年,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硕士研究生毕业。大学本科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1年试用期满且考核合格。	基本掌握本职管理工作的理论知识和技能方法;胜任某项具体的管理工作。
十级职员	大学专科毕业、1年试用期满,且考核合格。	

注:领导岗位中的三级、四级职员岗位的任职条件按照院有关规定执行,一级、二级职员岗位的任职条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